

20世紀

SHEHUIXINWENXIAOSHUO

鄭蘭蓀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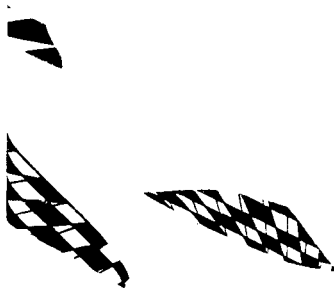
社會新聞小說

異國冤情



異國冤情

鄭蘭蓀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津〕新登字(90)002号

异国冤情

郑兰荪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30号)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 8 1/4 插页 2 字数 144,000

1992年7月第1版 1992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5306—1033—3/I·943

定价: 4.80元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用一位爱国华侨的血与泪写成的纪实性文学作品。

美国 W 市一位大房地产主大卫文生自家的维护墙被台风大雨冲倒，却无理要挟隔壁中国小餐馆经理程弘兴出钱修墙并借故敲诈勒索，程弘兴不服，大卫文生便采取恶人先告状的手段，将程弘兴拖入长达六年的官司苦海。小说对美国所谓的民主、法制、人权以及新闻自由的虚伪性，特别是对有色人种的歧视进行了入木三分的揭露，令人振聋发聩。

作品文笔流畅生活，情节迭宕起伏，读来引人入胜。

目 录

一	啊，中国菜	1
二	10 级台风	13
三	难，难，难	26
四	大曝光	39
五	恶人先告状	49
六	神经战	57
七	找律师	72
八	肮脏的交易	81
九	吃里扒外	93
十	陷阱	103
十一	花招	113
十二	法庭上的“犹大”	119
十三	轩然大波	127
十四	泪，流着悲和喜	136
十五	退兵之计	144
十六	换马	154
十七	挂羊头，卖狗肉	163

十八	拖	171
十九	怪客	177
二十	被告被逐出法庭	185
二十一	开辟新战场	199
二十二	水费何以猛增	207
二十三	为何不发公民证	217
二十四	向总统呼救	224
二十五	新闻“自由”?	230
二十六	餐馆出租	239
二十七	除夕夜	249
二十八	归国省亲	258

一 啊，中国菜

“哎！中国餐馆，亲爱的，咱们进去看看好吗？”一位女士向身边的男士说。

女士约莫 30 岁左右，从肤色和脸形看，她是个犹太人，穿一件红毛衣，牛仔裤和运动鞋；男士是典型的美国白人，年龄和女士不相上下，身穿皮夹克、西服裤，脚踏黑色皮鞋。两人亲热的神情象一对恋人。

餐馆屋檐下，五彩霓红灯闪烁着四个耀眼的中文大字：“小吃大王”。这四个字是竖写的两字一行，组成了一个方块形，如果从右边自上而下看，就会读成“大王小吃”。餐馆的玻璃门上用红色书写着英文“KING RESTAURANT”，下面画着一只手指向室内，示意请进。门旁一块牌子，黑底金字，书写着“1616, 16TH, D. C.”。

男士也显得有些兴奋，附和着女士的提议说：“这是新近开张的餐馆。中国菜，去尝尝。”

于是，那女士挽起男士的胳膊走进餐馆。刚把门推

开，程弘兴经理迎上前来，把他们引向一张临窗的餐桌。

“小姐、先生，请坐，吃点什么？”程经理微微笑着，很有礼貌地向这一对青年询问，顺手递一份精致的菜谱，展开在他们的前面。

两位青年一面看菜谱，一面用善意而又带几分诧异的目光看着程经理说：“谢谢！”随即低下头来交谈。

男士低声说：“这位老板不象商人，倒有点学者风度。”

女士向程弘兴笑笑说：“老板，我可以向你提个问题吗？”

“当然可以，我愿意回答你提的任何问题。”程弘兴很爽快地说。

“你不象做生意人，很象个学者，是第一次经营餐馆吧？”程弘兴的模样使这一对青年产生一种好奇心。

程弘兴，中等个儿，身材瘦削，神态温文尔雅，说话从容不迫，走路文质彬彬，没有一般生意人那种一见面就满脸堆笑、点头哈腰、油腔滑调的习气。

“小姐，你很有眼力。我曾在台湾做公教人员，来美国后，为了谋生，在这儿开个餐馆，还不到两个月哩。中国菜在世界上是很有名的，请二位品尝。”

小姐和男士低下头去看那菜谱，上有：“青椒炒肉片”、“青豆虾仁”、“木须肉”、“素什锦”、“糖醋鱼”、“熘三样”、“榨菜肉丝”、“芙蓉鸡丁”、“毛式鸡”、“毛式

牛”、“涮羊肉”、“烤鸭”……这是主菜。还有副菜：“春卷”、“蒸饺”、“小笼汤包”、“酸辣汤”、“蛋花汤”、“鸡丝汤面”……

小姐看了菜单，感到很新鲜，但又不知点什么菜好，便说：“哎呀，这么多菜，什么菜最好吃，就上什么吧。”

男士说：“‘毛氏鸡’、‘毛氏牛’的名字顶奇怪，是一种什么菜，请你说说看？”

程弘兴笑笑说：“这是中国湖南省的名菜，湖南菜的风味是色浓、味辣。毛泽东的家乡在湖南，所以这菜叫‘毛式鸡’、那炒牛肉叫‘毛式牛’。”

“啊！明白啦，明白啦。”两人几乎同时说，“我们就吃‘毛式鸡’、‘毛式牛’，一样一份。”

“外加两杯红葡萄酒，两碗酸辣汤，两碗米饭，可以吗？”

“很好。”

程弘兴 14 岁的女儿平平在餐厅接待顾客，送菜端饭。她头戴一顶红边白帽，上身穿一件白色洋装，打一条红色领带，下面是白色短裙、白色长统丝袜、白色平底皮鞋，衬托着她那白嫩清秀的面庞和苗条的身材，看起来十分可爱。她笑容可掬，热情大方，而又稳重端庄，给雇客们以良好的印象。当程弘兴到后面去定菜时，平平就不失时机地飘然而至，向两位雇客说：“请先喝杯茶。”

女士目不转睛地欣赏着这位令她喜爱的少女，问道：“小姐，你和那位经理先生是一家人吧？”

平平柔声地答道：“是的，他是我父亲，这餐馆是我们一家人自己在经营。”两位青年点点头。平平讲完话后，转身来到餐厅门前拉开大门，去接待新的顾客。程弘兴看着女儿忙得不可开交，就赶忙到厨房里去端“毛式鸡”、“毛式牛”，他端菜的笨拙的样子，使人一看就知道他原先不是干这一行的。

富有经验的服务员端菜，一手能托4、5个盘子，而程弘兴每次只能用双手端一只盘子，送完一盘，再进去端一盘，走起路来战战兢兢的移动着碎步，生怕被别人碰撞。

餐厅面积约1000平方米，摆放着10张方形的中式餐桌，桌面上铺着白色的台布，放着景泰蓝的中国花瓶以及小巧玲珑的放置酱油、醋、胡椒面的小瓶子。这间餐厅经政府批准可同时容纳顾客72人。按照他们原先理想的分工，程弘兴是总指挥，兼总打杂；妻子玛莉负责炒菜；女儿平平负责前厅接待；两个男孩帮助买菜、切菜、洗碗。但餐厅接待任务特别重，平平一人，根本忙不过来，所以程弘兴的主要精力放到前厅，实际上成了女儿的助手。

两位青年吃完饭，很高兴地喝着中国茶。

那男子伸出大拇指向平平说：“中国菜，真不错。”

女士说：“味道好极了，辣得真过瘾。我们犹太人最爱吃中国菜。”

平平听到两位青年的赞扬声，笑得露出满口白牙，说：“谢谢，非常感谢你们的光临。”

女士看看程弘兴送来的账单：毛式鸡——6元；毛式牛——7元；酸辣汤——2元；酒——2元；米饭——0.5元；外加税收6%1.1元，共计18.15元，说：“很好，很好，你们的菜很好，做生意也公道。”

男士从钱包里取出21元递给程弘兴说：“不用找了，那账单外的钱是小费，给那位小姐的。”他用手指着平平。

“谢谢，欢迎你们下次再来。”程弘兴把他们送出门时说。

“一定来，一定来，再见。”

“再见，再见。”程弘兴点点头，招招手。

程弘兴整个中午，忙里忙外，一刻不停，两条腿实在是站不住了，便想忙里偷闲地坐在柜台里面的椅子上休息片刻。他给自己倒上一杯热茶，不料刚端起茶杯送到嘴边，大门就被推开，先后进来3个人，两个白人、一个黑人。于是，他又只好把已到嘴边的茶放下，迎上前去问道：“各位要吃什么？辣味？酸甜？还是小吃快餐？”

“我们要酸甜的菜、两瓶啤酒。”两个美国白人说。

“给我来一份快餐、一瓶啤酒。”那黑人说。

平平给两个白人端上一盘糖醋排骨、一盘糖醋鱼；给

黑人端来一大盘虾仁炒饭。

那黑人在饭里面猛加酱后，便狼吞虎咽地很快把饭吃个精光。他付了5元钱，说声：“谢谢，希望以后能经常吃到这样价廉物美的快餐。”

两个白人细细地啃着糖醋排骨，越啃越有味儿，边吃边议论说：“早就听说中国菜色、香、味俱全，在世界上执牛耳，名不虚传。”

“从这些菜肴看，可以知道，中国是最发达的文明古国之一。”

程弘兴专心地听着雇客们的议论没说什么，但心里美滋滋的，他想不到这小小的餐馆也能成为展现中华民族优秀饮食文化的橱窗哩。

晚12时，雇客尽去，餐馆关门。程弘兴一家人收拾好餐桌，打扫完卫生，结完账，准备上楼休息。但一个个却累瘫了，东倒西歪地坐在椅子上、楼梯上，有的两脚架到桌子上，什么样的姿势都有，谁也不愿意马上上楼去。

“先在这儿歇会儿吧，我实在不想动了。”玛莉说。她因站立太久，血液向下流得过多，小腿处于浮肿状态，工作一完，她就巴不得马上休息，一动也不想动。她在厨房里炒菜，雇客看不见，是个无名英雄，餐馆的菜顾客爱吃不爱吃，全看这位厨师的烹调技术怎么样。她虽然不是烹调学校的科班出身，但她却酷爱烹调技术。她是

湖南人，做湖南菜更是她的拿手好戏。餐馆之所以能迎来众多的美誉，是因为在幕后还有她这么一个看不见的主角。

“爸，这样干太累了，早晨6点起床直干到夜里12点，实在吃不消。”二儿子程义说。

“我们要咬牙坚持一段时间，习惯了就会好的。营业时间不能缩短，你看人家的餐馆多是凌晨2点才关门。我们餐馆新开张，要在竞争中站稳脚跟，只能成功，不许失败。”大儿子程正抢着说。

“对呀。苦干几年，把债务还清，我才能松口气呀！”程弘兴为了开餐馆，背了一身债，买餐馆借款32,000元；买设备借款10,000元，房子是100多年前盖的老房子，很破旧，修理费又花去了3,000多元。这么多的债，是他背在身上的一个大包袱。

“孩子们，你们要替爸爸分忧，自己也需要在艰苦中磨炼。中国有句古话：不吃苦中苦，哪能人上人？”玛莉训戒着自己的儿女们。

“咱们办餐馆，累死人。能餬口，就不错，还人上人呢。”程义还是对营业时间太长表示着不满。

“我早就向你们说过，你们要来美国可以，但要准备吃苦，要有《兄妹开荒》中描写的那种创业精神。我们在美国举目无亲，无依无靠，好象飘在汪洋大海里的一只小船，随便一个浪头打来就能把你掀翻，要拼命奋斗，

自扬帆、自划船，依赖人家是不行的。靠别人的施舍过日子，没一点中国人的骨气，那种事，不是我程弘兴干得出来的。你们要争气，万万不能吃点苦就怨天尤人，打退堂鼓。”接着他讲了自己和妻子的经历：

“我自幼是苦里生苦里长的。日本人侵略中国时，你们祖父母带着我和你们的叔叔、姑姑全家人从安徽滁县外出逃难，步行几千里路，吃尽万般苦。累了，就在野地或破庙里栖身，熬过一夜又一夜；饿了，一天买一两个大饼填填肚子。1938年，在兵荒马乱中，我和家人离散，一个人流亡到四川，在国立九中读书，生活苦极了。有一段时间，一天只能吃两顿饭，一顿只能吃一碗，想吃第二碗也没有。吃饭是8个人一桌，菜的分量很少，一小碗胡豆或是一碗包心菜，根本不够吃，没有菜吃，就用盐水下饭。这样的日子一过就是6年，比你们现在苦千百倍还不止哩。”

程弘兴喝了一口茶，接着又说：“你妈妈是名门出身。她过去的生活环境比我好得多，是个名副其实的千金小姐，过着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但自从与我结婚以后，就毅然改变原来的生活习惯，心甘情愿地当好这个家。为了把你们一个个抚养成人，她操心劳神，什么苦都吃。在台湾家里虽然请了个佣人，但家务活还是满多的，六口之家要靠她操持好，很不容易，也够她累的。要不是肯吃苦，我们一家人做梦也不敢想来美国开餐馆哩。”

玛莉听了丈夫的话，眼泪汪汪地说：“爸爸讲的话都是肺腑之言。你们看他到现在出门连车也不坐，在城里不论远近，只要时间允许，他总是走着去走着回；穿的衣服旧了，总是舍不得扔掉，要他买件新衣服，困难着哩。你们这些孩子都喜欢新潮，旧的不想穿，可你们不穿的衣服，爸爸拣着穿，他现在穿的好些衣服都是你们丢掉不要的。他在中学读书时，衣服只有一套，草鞋只有一双，现在拣你们的旧衣服穿，比那时不知好多少倍，所以他也就心满意足。”

孩子们听后都不好意思起来，一个个低着头笑。

“对，我要向爸爸学习，我不怕吃苦。我要一面帮着在餐馆干活，一面准备读书深造。”大儿子程正说。

“我很赞成你这样的决心。中国人在美国要想生存下去，只有两条路：一条是在餐馆打工，一天干18小时，从早到晚，跑个不停，真是‘日行千里，不见天日’，你们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吗？”

大家都摇摇头说：“不知道。”

“我告诉你们吧，在餐馆里打工，一天到晚跑个不停，屁股没有坐板凳的时候，所以叫‘日行千里’。因为中国餐馆大都门窗关闭，看不见太阳，所以又叫‘不见天日’。这样的生活，可以说是奴工般的生活。”

孩子们听后都点头说：“这个形容非常对。”

程弘兴接着说：“除打工外还有一条路，就是求学深

造，考大学、考研究生，将来得硕士、博士学位，搞电脑、搞计算机，有技术就能走遍天下，不犯愁，这就有光明的前途。”

从这天起，程正除读中学外，又上了函授学校，学习汽车修理和电子工程。不但学到了知识，而且节省了家庭开支，餐馆的东西坏了，不用请人修，程正全包了。程义也上了附近的黑人中学，学校费用比普通中学少得多。

一家人正干劲十足，满怀希望时，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

一天下午，两个戴墨镜的美国人，一高一矮，走进餐馆。平平前去迎接时，他们两眼朝天，理也不理，径自走到一张桌旁坐下。大个子翘起二郎腿，扫视了一遍店堂，冷冰冰的脸上，一丝笑容也没有。过了一会儿问道：

“你们经理呢？”

“我就是。”程弘兴答道。

“你有营业执照吗？”

“有，这就是。”程弘兴指着墙上挂着的玻璃镜框说。

“你是从那儿来的？”

“中国，台湾。”

两人相视冷笑一下后，高个子又说：“这儿是美国，你们中国佬在这里开餐馆，已经是很照顾的了，懂吗？”

程弘兴不解其意，没有应声。

矮个儿指着酒牌执照说：“现在通知你，你们不准在餐馆内卖啤酒给客人吃，酒牌由 A 级改为 B 级。”

“我们是按规定办事，政府规定：大餐馆的酒牌是 C 级，可以卖烈性酒；小餐馆的酒牌是 A 级，不能卖烈性酒，但可以卖非烈性酒、甜酒和啤酒；只有杂货店的酒牌是 B 级，让雇客带回家去喝。”他指着“小吃大王”的酒牌说：“你们看，我的酒牌是 A，酒牌执照号码是 11956，控制号码是 2921——1240，发照日期是 1977 年 2 月 1 日。白纸黑字，写得清清楚楚，为什么又不让我们在餐馆里卖酒给雇客喝呢？”程弘兴反问道。

“因为你是……你自己去想吧！”

程弘兴听到这话，脑子里“嗡”地一下，差一点昏过去，他定了定神，再次反问：“顾客在我们餐馆光让吃饭，要把酒带回家去喝，这不是天大的笑话吗？不准我们卖酒，究竟是哪儿的规定？”

“是我的规定。”大高子趾高气扬地指着自己的鼻子说。

“你是干什么的？”

高个子笑而未答，把眼睛移向矮个子。

矮个子会意地指着高个子说：“他就是主管啤酒的。他说不准你卖，你就不能卖。”

说罢，两人同时站起身来，高个子说：“我再一次提